

办理结果：解决采纳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全文

上海市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文 件

普房管〔2023〕40号

对区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062号代表建议的答复

朱洪芳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推进基层法治体系建设的代表建议收悉，经我局与区司法局、区民政局对接研究，现将办理意见答复如下：

针对您提出的“邀请第三方的机构、律师指导居民区业委会

换届流程，统筹专业法律机构全程指导，组织居民学习业委会换届相关法律条例，为换届工作的依法开展提供保障”的建议，区司法局将进一步采取下列措施为居民区业委会换届工作提供法律保障：

一是加大普法宣传，为换届选举营造良好法治氛围。深入居委，努力做好换届过程中政策解读和宣传工作，促进群众充分了解选举的重要性，调动群众主动参与选举、支持选举的热情，为换届选举营造浓厚法治氛围。同时，通过悬挂横幅、发放宣传资料、提供法律咨询等形式，引导居民依法行使选举权和被选举权，营造公平、公正、公开的换届良好法治环境。

二是用好法律顾问，保障换届选举顺利进行。充分发挥“一社区一法律顾问”专业优势，做好选民的释疑解惑工作，教育和引导居民有序参与选举，依法履行民主权利，理性表达愿望和诉求。帮助社区优化完善换届方案、选举办法，把好代表推选、选民登记等关键环节，做社区的法律服务“贴心人”，全方位推进居民区业委会换届选举工作有序开展。

三是积极调解矛盾，促进矛盾纠纷早化解。对居民区业委会换届期间的矛盾纠纷进行全面排查，特别是对影响换届选举工作推进的矛盾隐患，加大排查力度，力求把矛盾问题解决在萌芽状态，做到社情民意早掌握、矛盾纠纷早调处，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员、律师在维护社会稳定中的“第一道防线”作用，为业委会换届工作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同时，我局在历年工作中，结合维修资金、公共收益规范管理与使用，开展了维修资金专管员业务培训。2020年，制定了“专项维修资金筹集”“物业服务企业选聘及管理费调整”“维修资金网上监管”“信用信息监管”“物业区域及资金账户调整”等涵盖五个方面的业务指导手册下发各街镇，规范相关业务的具体操作流程、为各街镇开展具体工作夯实政策指导基础；2021年，以“学管理，提能级 boss 培训班”为主题，分别面对各街道镇、社区物业企业、西部集团及下属物业企业举办了三场培训会。培训主要围绕维修资金规范使用及再次筹集、物业能级提升及物业服务费调整、企业诚信体系建设等内容开展，并邀请万科物业、中环花园小区业委会、同心致远社区治理中心等作为培训嘉宾，向与会街镇、各企业进行业务讲解，提升有关各方的政策业务水平。2022年，协同市物业协会普陀代表处、建设银行普陀支行、上海银行普陀支行分两场展开了“听、看、考、懂”的全区维修资金操作人员业务培训。

后续，我局将继续加强对各街镇物业管理业务工作沟通与指导，继续积极配合做好相关工作，做好维修资金业务培训，助推年度审计和换届审计工作，推动维修资金、公共收益规范管理与使用。同时，区民政局也将配合做好宣传、培训工作，进一步发挥社区居民自治功能，保证人民群众依法行使民主权利。

上海市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2023年5月4日

上海市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办公室

2023年5月4日印发
